

##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于2018年7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，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漳州泰禾”）为漳州市台商投资区开发企业，董事会同意漳州泰禾向漳州市台商投资区管委会捐赠人民币1,200万元，以支持漳州市台商投资区龙池片区的中小学学校发展，支持管委会引入北大培文教育文化产业集团的品牌、教育等资源，促进地方基础教育事业发展。

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框架范围内办理相关捐赠事宜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七日